

债券简称：16南三01

债券代码：136803.SH

债券简称：17南三01

债券代码：143055.SH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终止对江苏南通三
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的临时受
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2021年9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两期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两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重大事项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两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大公国际出具的《大公关于终止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现就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评级终止的基本情况

1、评级机构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

2、评级终止情况

根据大公国际出具的《公告》内容，大公国际收到由发行人发送的函告，发行人决定与大公国际终止合作，不再委托大公国际对发行人继续进行信用评级。大公国际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和《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制度》决定终止对发行人及相关债项的信用评级

（二）评级终止的影响分析

根据“16 南三 01”、“17 南三 01”的募集说明书约定，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后，由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主体及两期债券提供定期/不定期跟踪评级服务。

二、风险提示

国海证券作为两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国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裕辉

住 所：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办 公 地：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电 话：18451070669

联 系 人：梁奇

(二) 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办 公 地：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电 话：010-88576900

联 系 人：段堰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终止对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简称：16南三01

债券代码：136803.SH

债券简称：17南三01

债券代码：143055.SH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终止对江苏南通三
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的临时受
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2021年9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两期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两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重大事项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以下简称“两期债券”)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大公国际出具的《大公关于终止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现就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 评级终止的基本情况

1、评级机构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

2、评级终止情况

根据大公国际出具的《公告》内容, 大公国际收到由发行人发送的函告, 发行人决定与大公国际终止合作, 不再委托大公国际对发行人继续进行信用评级。大公国际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和《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制度》决定终止对发行人及相关债项的信用评级

(二) 评级终止的影响分析

根据“16 南三 01”、“17 南三 01”的募集说明书约定, 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后, 由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主体及两期债券提供定期/不定期跟踪评级服务。

二、风险提示

国海证券作为两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 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在获悉相关事项后, 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 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国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裕辉

住 所：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办 公 地：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电 话：18451070669

联 系 人：梁奇

(二) 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办 公 地：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电 话：010-88576900

联 系 人：段堰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终止对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